

中国人民银行江门市分行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江门市分行（以下简称“江门市分行”）在上级行和江门市分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体制，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方式，保障政府信息畅通。

（一）推进政务公开，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

一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落实上级行工作要求，加强部门间统筹协调，丰富政务公开表现形式，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二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组织辖内各支行做好政务公开数据统计和年报报送工作，确保填报准确无误。三是加强对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的审核，确保信息内容和发布程序的合法合规，并及时将江门市分行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通过电子触摸屏、广东省分行互联网站及时向

公众公开。四是加强对辖内各支行的督促，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信息工作，及时公开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结果信息。2023年，江门市分行分51批次，共向广东省分行上报163份行政执法信息并予以公示。

（二）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提高服务水平

2023年，江门市分行收到依申请公开1宗。申请人要求公开相关行政处罚的资料。收到申请后，江门市分行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上级行关于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规定要求，分办给相关科室办理。经审核，我行依法依规依时向申请人反馈《依申请公开告知书》及相关资料，并收到申请人寄返的回执，妥善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

（三）丰富公开载体，加强对地方政府和新闻媒体的公开

一是主动向江门市委市政府及政府部门反映积极履行基层央行职能、助力江门市经济稳健发展、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等工作情况，2023年共报送信息23篇。二是积极与《江门日报》等媒体沟通，通过提供新闻通稿、接受媒体采访等形式，及时在大众传媒上发布金融信息。江门市分行对接受媒体采访及对新闻媒体投稿的事项进行严格的审批和安排，确保新闻宣传导向正确。2023年共发布新闻宣传稿26份。三是通过电台访谈节目加强与群众交流。2023年12月15日，江门市分行钟朝阳副行长带队，携货币信贷管理科、支付结算科（营业室）、货币金银科、征信管理科相关负责人前往

江门广播电台参加《民生热线》访谈栏目。节目现场，钟朝阳副局长和相关科室负责人围绕金融助力“百千万工程”、绿色金融、创新金融服务等方面，宣讲今年以来人民银行江门市分行的主要工作举措及成效，并与栏目主持人及广大市民进行互动交流，扩大政策宣传范围，推进政务公开。

(四) 加强日常管理，优化政务公开服务水平。

一是政务公开与依法行政相结合，提升行政执法的公正性和透明度。江门市分行在开展执法检查的过程中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要求，向被检查单位公开检查内容、检查方式等，接受被检查单位的监督，以促进江门市分行各执法部门依法行政，提高执法水平和履职能力，进而树立基层央行执法权威。二是政务公开工作与金融知识宣传、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有效结合，促进公开渠道多样化。2023年，江门市分行围绕中心工作，在“八五普法”基础上，以“12.4 宪法宣传日”等宣传日、宣传月为契机，组织开展各项专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加强政务公开的覆盖面，拓展金融政策宣传及金融知识普及的广度和深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27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对标上级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江门市分行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以下不足：一是主动公开形式创新不足，对政策的解读及宣传不够；二是公开内容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今后，江门市分行将进一步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经验和措施办法，不断通过创新实践和示范带动，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